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05)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基本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劉家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其工程進展、涉及開支及人員及完成日期為何；整項港珠澳大橋的工程進展、涉及開支及人員及預計完成日期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25)

答覆：

根據三地政府的協議，由三地政府共同根據內地法律成立的港珠澳大橋管理局(大橋管理局)屬法律實體，負責大橋主橋的建設、運營、管理和維護。大橋管理局必須不時向三地政府匯報工程進度。至於香港口岸、香港接線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的工程，則由路政署委聘的顧問公司負責監督，而監督這些工程項目的落實，一向由路政署調配的現有人員負責。

港珠澳大橋各個工程項目的建造工程核准預算如下：

工程項目	核准項目預算 (百萬元)
港珠澳大橋主橋 (位於內地水域)	9,280 (港方承擔部分)
香港口岸	35,895
香港接線	25,047
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 ^註	46,708

註：此項目包括工務計劃項目6846TH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詳細設計、工地勘測和前期工程和工務計劃項目6857TH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建造工程。

大橋主橋工程及港珠澳三地的相關工程均遇到施工困難，難以配合施工時間表。在施工安全和確保質量的大前題下，大橋管理局及三地政府一直就各項工程的進度和克服困難的方法進行檢討。

粵港澳三地政府及大橋管理局於去年底根據大橋主橋及三地相關工程最新情況，對施工時間表進行了進一步的梳理及評估，認為大橋項目(包括主橋工程)於2016年年底建成通車已不可行，並已向港珠澳大橋中央專責小組匯報。專責小組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主持會議，三地政府、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及大橋管理局均有代表官員列席。專責小組高度重視港珠澳大橋工程，並要求三地政府聯合工作委員會作最後評估，深入審核進度，綜合擬定整個大橋項目建成通車的修訂日期，上報中央人民政府。該最後評估仍在進行中。

至於香港口岸及香港接線工程的進展，由於面對物料供應不穩定、勞工短缺和施工的高度限制、環保規定，以及填海沉降表現較預期慢等施工上的困難及挑戰，路政署估計香港段工程只能在2017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截至2016年2月底，大橋的香港口岸填海工程已完成約86%。預計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將於2016年年底竣工。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涉及南面連接路和北面連接路工程。南面連接路的完工時間與大橋主橋的完工時間互相銜接，而北面連接路的目標完工日期則為2018年。

- 完 -